证券代码：603059　　证券简称：倍加洁　　公告编号：2026-061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6.23 元/股调整为 16.05 元/股
- 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32.73 元/份调整为 32.55 元/份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6 年 4 月 12 日至 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在内部对本次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首次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任何异议。

3、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6-007）。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

号：2026-008）。

4、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6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6 年 6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倍加洁关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完成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

7、2026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查同意。

8、2026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查同意。

二、本次调整事项说明

（一）调整事由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暨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以实

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8,111,186.00 元。确定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10 月 14 日，除息日为：2026 年 10 月 15 日。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1）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及数量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及数量做相应的调整。（2）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行权期间，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调整方法及结果

（1）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情况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方法如下：

$P=P_0-V$

其中：P_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

根据上述公式，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16.23-0.18=16.05 元/股。

（2）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情况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方法如下：

$P=P_0-V$

其中：P_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

根据上述公式，调整后的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2.73-0.18=32.55 元/份。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

司董事会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调整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